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社〔2018〕250号

关于提前下达省财政 2019 年免除殡葬 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地级市财政局，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现按规定提前下达你市、县（市）2019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详见附件）。此项资金列入 2019 年度“转移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100299）”科目。支出功能科目列第“2081004 社会福利-殡葬”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此项资金待 2019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 二、请尽快将本次提前下达资金分配拨付至有关单位和财政部门。市县财政部门应将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全额编入本级预算，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

三、请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好省补助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广东省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粤府办〔2014〕31号）有关要求，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请各地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结合省和本地区对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确保专款专用，科学合理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确保资金发挥绩效。

- 附件：1. 提前下达省财政 2019 年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明细表
2. 绩效目标表



附件1

提前下达省财政2019年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明细表

单位：元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70,000,000.00	
一、各省市合计				38,910,000.00	
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4			5,260,000.00	
汕头市本级	604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260,000.00	
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6			2,510,000.00	
韶关市本级	606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510,000.00	
河源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7			2,400,000.00	
河源市本级	607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400,000.00	
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8			2,300,000.00	
梅州市本级	608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300,000.00	
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9			3,580,000.00	
惠州市本级	609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580,000.00	
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0			590,000.00	
汕尾市本级	610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90,000.00	
江门市小计	613			3,040,000.00	
江门市本级	613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040,000.00	
阳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4			2,280,000.00	
阳江市本级	614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280,000.00	
湛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5			1,980,000.00	
湛江市本级	615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980,000.00	
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6			2,670,000.00	
茂名市本级	616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670,000.00	
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7			2,200,000.00	
肇庆市本级	617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200,000.00	
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8			3,48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清远市本级	618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480,000.00	
潮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9			2,690,000.00	
潮州市本级	619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690,000.00	
揭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20			2,300,000.00	
揭阳市本级	620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300,000.00	
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21			1,630,000.00	
云浮市本级	62100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630,000.00	
二、省直管县合计				31,090,000.00	
南澳县	604008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30,000.00	
南雄市	606006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20,000.00	
仁化县	606007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70,000.00	
翁源县	606009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60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606011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20,000.00	
龙川县	607005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090,000.00	
紫金县	607006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30,000.00	
连平县	607007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700,000.00	
兴宁市	608003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510,000.00	
大埔县	608007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030,000.00	
丰顺县	608008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900,000.00	
五华县	608009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310,000.00	
博罗县	609005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670,000.00	
陆丰市	610003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170,000.00	
海丰县	610004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790,000.00	
陆河县	610005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60,000.00	
阳春市	614003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360,000.00	
雷州市	615006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650,000.00	
廉江市	615007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00	
徐闻县	615010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90,000.00	
高州市	616005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90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化州市	616006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780,000.00	
广宁县	617006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50,000.00	
德庆县	617007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90,000.00	
封开县	617008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620,000.00	
怀集县	617009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90,000.00	
英德市	618004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510,00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618007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618008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70,000.00	
饶平县	619003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150,000.00	
普宁市	620004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670,000.00	
揭西县	620005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160,000.00	
惠来县	620006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10,000.00	
罗定市	621003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010,000.00	
新兴县	621004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资金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730,000.00	

附件2

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各地级以上市及财政直管县市财政、民政部门			
项目金额(万元)	年度金额: 7000			
项目类型	基建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发展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共管理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安全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运转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发展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对全省城乡居民直接免除遗体接运(普通殡葬专用车)、遗体火化(普通火化炉)、骨灰寄存(不少于1年或海葬、树葬)以及遗体消毒、遗体存放(不超过3天)、遗体告别厅租用(小型告别厅)、骨灰盒(盅)(简易标准型)等7个项目费用, 推进全省均等化进程, 减少群众办丧负担, 保障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群众丧葬负担	明显减少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到用款单位	按照各地结算周期执行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	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殡葬公共服务公众满意度	>80%

公开方式： 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12月10日印发
